成像质谱显微镜送样委托单

委托单编号：C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委托方信息 | 委托单位 |  | 纳税人识别号 |  | 发票抬头 |  |
| 单位地址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E-mail |  |
| 项目组/课题组负责人 | 姓名 |  | 电话 |  |
| 使用仪器 | 成像质谱显微镜 |
| 样品信息 | 样品名称 |  | 样品数量 |  |
| 样品状态描述：[ ] 粉末 [ ] 液体 [ ] 动植物组织切片 |
| 样品性质描述[ ] 毒性 [ ] 放射性 [ ] 酸碱性（腐蚀金属管线） [ ] 含无机盐 [ ] 含有难挥发、不挥发组分 [ ] 含有三乙胺或三氟甲、乙酸 [ ] 含表面活性剂 |
| 样品种类[ ] 有机小分子 [ ] 小分子金属配合物 [ ] 金属团簇 [ ] 蛋白质 [ ] 多聚物 [ ] 多糖 [ ] 其他：       |
| 余样处置：[ ] 直接报废 [ ] 自取回收 [ ] 寄回（收件信息： ） |
| 样品保存：[ ] 低温（     ℃）[ ] 常温 [ ] 避光 [ ] 干燥 [ ] 其它：       |
| 检测项目及要求（可附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样品名称 | 测试内容 | 分子式 | 结构式 | 浓度（mg/mL） | 溶剂 | 检测模式（正、负离子） | 备注（如样品易变质、热不稳定等） | 其他（基质、采样区域、点数等） |
| 1 |  | □成像质谱 □MALDI□HPLC □HPLC-MS(定性）□HPLC-MS(定量） |  |  |  |  |  |  |  |
| 2 |  | □成像质谱 □MALDI□HPLC □HPLC-MS(定性）□HPLC-MS(定量） |  |  |  |  |  |  |  |
| 3 |  | □成像质谱 □MALDI□HPLC □HPLC-MS(定性）□HPLC-MS(定量） |  |  |  |  |  |  |  |

 |
| 1. 如果热不稳定需要降低离子源温度，或者易变质需要马上测试，或者需要使用APCI源等特殊样品，请在备注列填写。
2. 如果涉及到成像质谱需要用户切片后送样，并且在其他列上标明选择的基质，常备的DHB、CHCA、9-AA，其他基质需用户自备。
3. 切片推荐使用的包埋剂：明胶、CMC水溶液等，禁止使用石蜡和明胶，影响成像。

4、切片可置于-80ºC冰箱中保存。冷冻保存时将每个载玻片单独进行保存，可使用50 mL离心管，底部放置少量硅胶加无尘纸隔档，再放置一片载玻片，拧紧后保存。运输时也采用此方式但需要干冰冷链运输。 |
| 结果反馈 | 结果反馈：[ ] 提供数据 [ ] 需要报告（电子版） [ ] 其他 |
| 送样人承诺 | 本人/本单位保证所送样品来源合法合规，样品不属于易制毒、易制爆或者其他违反法律规定的物品，样品的使用责任由本人/本单位承担。与样品有关的其他法律责任，包括本人/本单位所填写的测试需求信息不真实或不全面等，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本人/本单位违反以上承诺造成实验室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足额赔偿。 签名：       |
| 委托方代表确认签字 |  | 日期 |  |
| 项目组/课题组负责人确认签字 |  | 日期 |  |
| 备注 | 1. 委托方同意检测依据委托单约定及双方协商确认的全部内容；
2. 本委托单经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原件实验室留存，复印件交由委托方；
3. 检测结果只对来样负责，委托单位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4. 一般情况下，样品测试在5个工作日或双方协商时间内完成；加急（3个工作日内完成）加收50%测试费，非工作时间加急或特急(24h 工作日内完成)加收 100%测试费；设备故障等不可抗性因素另议；
5. 用户收到数据后如有疑问请于两周内提出，逾期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本单服务完成。需回收的样品保留时间10个工作日，请用户及时取回。
6. 当原送样状态或含量不满复检条件时，无法受理样品复检；
7. **收样信息：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翔安南路厦门大学翔安校区能源材料大楼1号楼 赖真舜 15394458044 寄样请寄顺丰或者京东快递！**
8. 嘉庚创新实验室分析测试服务联系电话：0592-2882510。
 |

**送样须知**

（1）请按照上面表单填写详细的样品信息。

（2）液体样品需要为澄清透明，需经过0.22μm的滤膜过滤，含有难挥发酸碱盐的浓度应声明，严禁含有三乙胺或三氟甲、乙酸与表面活性剂。溶剂一般可选能与水、甲醇、乙腈之一互溶的溶剂。（如水、甲乙醇、乙腈、丙酮、DMF、DCM、甲苯等）。

（3）如样品在水、甲醇、乙腈中均不可溶解，应提前声明适配溶剂，并采用直接进样方式。

（4）一般有机小分子样品浓度送样可为1mg/mL，如为大分子金属团簇等，应适当提高浓度，并提高送样量。

（5）样品根据状态进行溶解、超声、过滤等前处理会产生额外费用。

（6）（代谢组学、药代等样品）可以为血样、尿样、细胞组织样、微生物培养液等，样品必须经过去除蛋白质、脂类和多糖的操作（如需测试蛋白质、脂类、多肽、多糖则为特殊项目，需提前沟通），然后用流动相溶解，经15000rpm离心15min以上或经过0.22μm膜过滤后待测。

（7）样品如具有腐蚀性、毒性等必须提前声明其危害性。

（8）尽量提供样品或近似结构的物种文献或以前测试过的可供参考的测试条件（测试模式：正、负离子，电离源：ESI APCI等）。

（9）如需进行直接进样、MSMS二级质谱或分离条件摸索等属于定制项目，可能导致设备污染，需进行协商后开展测试工作。

（10）测试完成时间：一般为5个工作日内；对于疑难样品，与用户协商后分析；仪器条件无法完成测试的则时间延后。

（11）送样单请先发至wangshanshan@xmu.edu.cn审核通过后，用户打印签字或盖章后随样寄送。寄样样品请确保样品包装完好，无漏样。

（12）委托送样测试样品使用机时不足一小时的按一小时计。